

國立嘉義大學進修推廣部

97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調整公聽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97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18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國際會議廳

主席：沈副校長再木

記錄：楊宗鑫

出席人員：丁教務長志權、周學務長世認、陳總務長清田、侯研發長嘉政、吳主任瑞紅、吳館長煥烘（劉組長秀玉代）、劉院長豐榮（李主任明仁代）、林主任淑玲、余組長坤煌、陳組長俊汕、黃組長傳欽、劉組長蔚龍、柯幸茹小姐、各班級幹部如出席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今天奉校長之指派，到此主持學雜費調漲說明之公聽會，首先向大家報告的是，過去學校的政策，學雜費收費一直是全國各公立學校之中最低的，校長的想法與理念，則是儘可能照顧同學，各方面的福利、獎助及對弱勢學生的補助絕對比其他學校更多而沒有減少，雖另一方面學校的壓力愈來愈大，但對於學校的建設與回饋並不折扣，校長一再強調，應該在合情合理的範疇之下來調漲學雜費，在調漲之前必須來和同學做個雙向的溝通，這也是今晚座談會主要的目的。事實上去年學校在各級會議已通過並報部調漲學雜費，但教育部長官建議，如此對學生的負擔過重，教育部將儘可能給學校多點補助，以減輕同學的負擔，校長即撤回並暫緩執行，但今年在物價上漲、各項工程建設及多方面的考量下，雖然盡量節撙經費，但還是覺得有必要做個合理的調整，今天舉辦這個說明會，同時也希望同學們充分的提供意見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（進修推廣部林主任）：

- 一、過去幾年來，在未調漲學雜費的情況之下，學校學雜費的收入一直是所有學校當中最底的，只比台北市立教育大學稍貴一些，相對之下學雜費要比其他公立學校要低很多。
- 二、學雜費要調漲最重要的原因，則是在於自籌收入的部分有不足之處，加上學校重要場館的建設、教學研究設備的提升，以提供同學更好的學習環境與效率。
- 三、在弱勢學生資助的部份，學校也盡力維持，如學雜費減免、弱勢學生助學金、急難救助、工讀金、獎學金等，每年皆有大筆金額的投注。
- 四、自籌學雜費收入多年來一直沒有調漲，使得這些眾多的經費會有所不足，這是我們所要調漲學雜費最主要的原因。
- 五、學校因建設與回饋的支出每一年度都是一直增加，但學雜費的收入卻始終沒有相對的增加，而平衡現在整個支出的款項。
- 六、按照教育部的規定，一次只能調漲百分之五，此次公聽會呈給學校的是大學部統一規

定的學雜費部分，至於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的部份，則是由各所自行訂定，儘管如此在此還是可以將同學們提供出來的意見與想法回應給系所，讓系所做通盤的考量。

參、一級主管補充說明：

丁教務長：學雜費調漲由教務處統整，開辦公聽會之後，再提至校務會議及教育部，因各項時程的關係，與日間部同時選定今天辦理說明。8年來，學校學雜費一直未做調整，但各項建設與教學設施一直進行與充實，同學們的各項獎助學金也持續提供，因此同學們可以向家長說明調漲學雜費的原因大致如此。

肆、問題與解答：

一、幼研所吳美珠：幼研所學分費 3,200 元是師範學院中最貴的，即使其他各所調漲學雜費之後還是不比幼研所的學分費貴，可否幼研所的收費標準維持不動。

幼研所鄭心妍：經濟不景氣，幼教從業人員薪水不但沒有增加反而因為裁員而減少，實在無力負擔高額的學分費，在此建議要調降學分費。

沈副校長回應：對大學部的學分費而言標準是統一的，而研究所在職專班的部份因為是完全自給自足，學校並不能幫系所負擔，至於收費的標準，則是由系所提報至學院，最後再送至學校，因此，系所有絕對的自主性，並必有其相關且周全考量，至於同學提供的建議，將轉達給學院與系所，並做進一步的聯絡與檢討。

二、輔諮系朱玟玟：看過說明之後，對於調漲之事並不反對，但一定要百分之五那麼多嗎？因進修部學生上課的時段本來就比日間部還要少，如此一來調漲的比例似乎過高而感覺不公平。

沈副校長回應：誠如進修部林主任及丁學務長先前的說明，學雜費調漲完全是用於各項補助學金以及學校重大建設，若如有特別困難的個案，可請求學校、師長的協助，例如安排工讀機會，如此會比較務實一些。學校是整體的架構，事實上有很多的資源都是共享的，並無法精算，再者，學校也不會虧待進修部的同學，另一方面，教育部特別規定進修部授課老師的鐘點費要比日間部來的高，而這也是進修部應該負擔的。以台大為例，學費比學校高，但是按照給學生的各項獎助學金，比例上卻比我們低的很多，希望同學諒解學校的努力。

吳主任回應：在學校方面很具體形容並計算這些資源誰享受多少，例舉水電費用、工讀金、硬體建設、圖書設備等，所有的投資皆是用之全校師生的，其實調整的方案自 94 學年度起，學校已每年都通過要調整，教育部

官員卻每年一再的軟性建議不要調漲並承諾對學校多所補助，但在入不敷出吃老本的窘境之下，不得不有所合理的調整。

三、幼研所黃懷德：非常同意副校長所說的話，也非常諒解副校長的立場，既然學校都是一體，故幼研所所學會在此強烈建議，幼研所的學分費應該與師院其他各所相同，這樣才符合副校長所說的，全校都是一體。

沈副校長回應：重申學士班是統一的收費標準，而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，教育部規定是給各系所有其獨立自主的空間與彈性，因此並不是說全校是整體就可以如此解釋的。

丁教務長回應：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的情況是不一樣的，以中正大學為例，各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的收費標準，就比學校高出許多。

四、園藝系同學：日間部學生各種水電、冷氣的支出、消耗比進修部學生高出許多，在各種物價都漲就是薪水不漲，希望學費不要調的這麼高，能夠降低一點。

沈副校長回應：事實上學校的資源很難去一一精算，雖然每個同學的想法與表達意見都不一樣，學校方面也儘可能異中求同並尋求一致，至於學雜費調整的部份也是應用在學校及全體師生之上，目前學雜費是公立學校之中最低的，而學校有各方面的考量，也請同學們能夠諒解。

丁教務長回應：補充說明的是，調整學雜費實在是不得已的，誠如吳主任先前所言，學校目前都是吃老本的狀況，而相關數據也都可以由財務報表來了解；學校的各項設備實在是很不錯的，鼓勵同學們多加利用這些資源，例如圖書館、語言中心等，教學資源要有投資才会有高的品質呈現，所以大家要有這樣的共識及體認。

五、土木系陳冠廷：雖然本身已經是即將畢業大四生，也了解學校的困難之處，即使調漲學雜費是勢在必行的政策，但試問此次調漲學雜費能夠保障多久且不再調整；另外學校落實開源節流才是最為實在的方法。

沈副校長回應：假使可以預測的話當然是最好，但放眼目前的大環境，石油及物價的波動不斷，我們儘可能不要再調漲學雜費，但此時也無法向同學們有所保證，雖然以後的事情無法預料，不過站在照顧同學們的立場，若明年物價沒有很大的波動，本人會建議學校，不要調漲學雜費。

陳總務長回應：在開源節流方面是要全校師生一起來努力的，至於節流的部份，學校都有定期與不定期的召開相關會議，包含本身也是任教進修部的課，尤其是最後一堂，對於各項用電的情況更是敏感與注意，在此也是期望各位同學大家共同來努力並以身作則。另一方面，學校整體的建設、工程設施，比其他公立學校領先許多，學校之所以投入那麼多，完全

都是為了建設學校以及同學們學習的環境與品質的提升，其餘相關的配套措施，學校也會積極的努力，希望可以有意義的成效。

六、管研所休管組二年級同學（因故不克出席）：關於調漲學雜費之事，可否以今年入學新生始適用，而其餘舊生則維持舊標準收費。

陸、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：

節流，對學校及大環境來說，各項水電的節約是很重要的，而開源的部分，學校也是積極爭取各項的補助費，例如教育部的補助款、校友的捐贈及各業界人士的募集或獎助學金，加上老師們研究經費，都對學校有相當大的協助，也希望將來優秀的校友都可以回饋給本校；今天非常感謝同學們提出這麼多的問題與建議，其他相關的議題也將記錄下來，日後再做進一步的研討與聯繫。

柒、散會：民國 97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20 時 15 分